

项目名称：“集善工程—云南地震灾后援建项目”	执行周期：24 个月
实施地点：云南	
直接受益对象及人数：受灾残疾人/约 500 户	项目金额（万元）：2000
项目资金来源：中国狮子联会	
是否是新设立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该项目已执行      年	
<b>项目领域</b>	
<input type="checkbox"/> 助听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 <input type="checkbox"/> 助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助困 <input type="checkbox"/> 启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请具体说明类别）</u>	
<b>项目概述</b>	
<b>1. 项目简介</b> （包括标点不超过 30 个字符） 帮扶鲁甸县房屋灾后重建、水磨镇高屏狮子村民广场建设。	
<b>2. 项目背景</b> 中国狮子联会筹集了资金，援助项目主要包括援建鲁甸县房屋灾后重建、水磨镇高屏狮子村民广场建设等。2015 年 6 月 17 日，中国狮子联会、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鲁甸县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捐赠资金由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云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共同实施。	
<b>项目详情</b>	
1) 项目方案，执行计划及时间节点 2) 项目执行预算 3) 项目监督机制 可另附表单	

### 一、项目方案和执行计划

#### 项目方案

一是中国狮子联会通过向会员及社会力量项目筹集善款；二是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接收善款，并按照协议和项目施工进度将善款分期拨付到项目单位；三是云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负责监管县残联按要求实施好项目建设，落实援建相关事宜。

#### （一）援建标准

1. 家庭人口为 1-2 人（含 2 人）：按建筑面积不少于 60 平方米，每户补助 2.5 万元。
  2. 家庭人口为 3-4 人（含 4 人）：按建筑面积不少于 90 平米，每户补助 2.8 万元。
  3. 家庭人口为 5 人以上（含 5 人）：按建筑面积不少于 120 平米，每户补助 3 万元。
- 项目采取分期拨付资助款方式实施。

#### （二）其他事项

1. 援助款项仅用于“狮子村”村民的房屋建设，不得用于其他。
2. 施工工程需参照云南省住建厅提供的 100 套设计施工图中的方案挑选施工，工程质量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抗震标准。

### 二、项目执行预算

- （一）盈江帮扶 30 户残疾人家庭重建项目。
- （二）嵩屏国际狮子村项目，266 户受房屋重建。
- （三）嵩屏狮子广场项目。
- （四）鲁甸县 270 户残疾人家庭重建房屋项目。
- （五）鲁甸县托养中心援建项目，建设面积 3167 平方米。
- （六）会泽县托养中心援建项目，建筑面积 1983 平方米。
- （七）普洱景谷灾后 100 户残疾人房屋重建项目。

### 四、项目监管

1. 及时跟进项目实施情况，协调社会各界积极奉献爱心；
2. 对项目进行总结，完善项目管理工作，报捐赠及协调各方。

## 项目部门信息

项目部门：

项目联系人信息

姓名及职务：林斌斌 项目官员

电子邮件：

办公电话：8592026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 44 号

项目立项时间： 2014 年 11 月 16 日